

中共桦甸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

桦农组发〔2025〕8号

关于下达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第三批实施计划的通知

市委统战部，市财政局，永吉街道办事处：

根据省财政厅下发的《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非整合部分）预算的通知》（吉财农指〔2024〕913号）安排，其中下达的120万元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纳入衔接资金管理。经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专题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将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第三批实施计划印发给你们。本次计划共安排项目1个，资金120万元，即桦甸市永吉街道红升村阿妈妮民宿（一期）项目。

请相关责任单位进一步落实好主体责任，按照计划做好项目实施管理。在严格把握规定程序和要求的基础上，全力加快推进项目实施进度，确保项目建设任务在计划时间节点内全面完成，及时达产达效。如遇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变更，按相关程序办理。

附件：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第三批实施计划表

中共桦甸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
(办公室代章)

2025年4月22日

附件

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第三批实施计划表

序 号	项 目 名 称	项 目 类 型	建 设 性 质	实 施 地 点	时 间 进 度		责 任 单 位	建 设 内 容 及 规 模	项 目 预 算 总 投 资 (万 元)	其 中				受 益 对 象						联 农 带 农 机 制	备 注		
					计 划 开 工 时 间	计 划 完 工 时 间				中 央 财 政 衔 接 资 金 (万 元)	省 级 财 政 衔 接 资 金 (万 元)	市 级 财 政 衔 接 资 金 (万 元)	县 级 财 政 衔 接 资 金 (万 元)	村	脱 贫 户		监 测 对 象		普 通 农 户				
															户 数	人 数	户 数	人 数	户 数			人 数	户 数
资 金 合 计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	桦甸市吉道升村(一期)项目	产业发展	新建	永吉街道红升村	5月	9月	永吉街道办事处	对6栋民房进行提升改造,发展乡村旅游项目	120	120	0	0	0	1	1	2	0	0	6	11	带动与户现产带参农实资收益,带动民现业增收	对6栋民房进行提升改造,发展乡村旅游项目,村集体每年可新增收益15.6万元。带动6户村民参与民宿项目经营,年均增收1000元;带动村民3人实现就业,人均月增收3000元。	